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

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中审众环在近一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近一年中审众环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中审众环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截至 2025 年末拥有合伙人 237 人。截至 2025 年末，中审众环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近 1306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23 人。中审众环 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185.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服务经验。

中审众环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安素强先生，2007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04 年 8 月起从事审计行业，2005 年 12 月从事证券业务审计，从事证券业务 15 余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3 年开始于中审众环执业，于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家。签字会计师靳凯先生，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 年加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项目质量控制负责陈奕蔚先生，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家。

中审众环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执业记录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 0 次，41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1 人次、纪律处分 12 人次、监管措施 40 人次。

中审众环为公司执行 2025 年度审计业务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及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质量管理水平

1. 项目咨询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中审众环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了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 意见分歧解决

中审众环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咨询备忘录。审计业务复核与批准汇总表中需记录审计项目组就其已知悉的专业意见分歧已经解决的结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 项目质量复核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

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 项目质量检查

中审众环设立监控整改委员会,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中审众环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例如,对正在执行中的项目实施函证、盘点程序检查,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没有在项目质量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5. 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中审众环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中审众环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中审众环在近一年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括可持续经营、收入确认、资产减值、成本核算等。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中审众环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另外,中审众环制定了详细的与公司参审及境外审计师的沟通合作方案和计划,并能够有效执行。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中审众环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

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中审众环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估值及金融工具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六、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 日